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 一、部门概况

## （一）部门机构设置情况

根据中共北京市朝阳区委办公室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北京市朝阳区南磨房乡（地区）机构改革方案》的通知（京朝办字〔2020〕17号），南磨房乡政府设立7个内设机构，分别为综合办公室、党群工作办公室（人大工作办公室）、平安建设办公室（人民武装部、司法所）、城乡建设办公室、民生保障办公室、社区建设办公室、经济发展办公室（统计所）；2个其他机构，分别为纪检监察机构、综合行政执法队；5个事业单位，分别为便民服务中心（退役军人服务站）、市民活动中心（党群活动中心）、市民诉求处置中心（综治中心）、社会公共事务服务中心、农村合作经济经营管理站。

南磨房乡部门行政编制95人，实际88人；事业编制65人，实际52人。

（二）部门职能情况

中共北京市朝阳区南磨房乡委员会（简称南磨房乡党委）是党在农村的基层组织，是党在农村全部工作和战斗力的基础，中共北京市朝阳区委南磨房地区工作委员会（简称南磨房地区党工委）是区委的派出机关，全面领导乡（地区）、村（社区）的各类组织和各项工作。北京市朝阳区南磨房乡人民政府（简称南磨房乡政府）是本级人民代表大会的执行机关，是负责管理本行政区域的国家行政机关；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政府南磨房地区办事处（简称南磨房地区办事处）是区政府的派出机关，依据法律、法规，在辖区行使综合管理职能，负责本行政区域内有关行政管理工作。乡党委（地区党工委）与乡政府（地区办事处）合署办公。

1、乡党委（地区党工委）的主要职责

（1）宣传和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宣传和执行党中央、市委、区委及本乡党员代表大会的决议，及时向区委报告辖区有关情况、反映问题、提出意见建议。

（2）讨论并决定本乡（地区）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生态文明建设和党的建设以及乡村振兴中的重大问题。需由乡（地区）政权机关或者集体经济组织决定的重要事项，经乡党委（地区党工委）研究讨论后，由乡（地区）政权机关或者集体经济组织依照法律和有关规定作出决定。

（3）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全面推进辖区党的政治建设、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纪律建设，把制度建设贯穿其中，组织协调反腐败工作。

（4）领导乡（地区）政权机关、群团组织和其他各类组织，加强指导和规范，支持和保证这些机关和组织依照国家法律法规以及各自章程履行职责。

（5）加强乡党委（地区党工委）自身建设和村（社区）党组织建设，以及其他隶属乡党委（地区党工委）的党组织建设，抓好发展党员工作，加强党员队伍建设。维护和执行党的纪律，监督党员干部和其他任何工作人员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

（6）按照干部管理权限，负责对干部的教育、培训、选拔、考核和监督工作。协助管理市、区有关部门驻乡（地区）单位的干部。做好人才服务和引进工作。

（7）领导本乡（地区）的基层治理，加强社会主义民主法治建设和精神文明建设，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做好生态环保、美丽乡村建设、民生保障、民族宗教等工作。

（8）承办区委交办的其他事项。

2、乡人民代表大会的主要职责

按照有关法律规定执行。

3、乡政府（地区办事处）的主要职责

（1）贯彻执行法律、法规、规章和市、区政府的决定、命令，执行本级人民代表大会的决议，发布决定和命令。

（2）执行本行政区域内的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预算，管理本行政区域内的经济、教育、科学、文化、卫生、体育事业和财政、民政、司法行政、计划生育等行政工作。

（3）保护社会主义全民所有的财产和劳动群众集体所有的财产，保护公民私人所有的合法财产，维护社会秩序，保障公民的人身权利、民主权利和其他权利。

（4）保护各种经济组织的合法权益。

（5）保障少数民族的权利和尊重少数民族的风俗习惯。

（6）保障宪法和法律赋予妇女的男女平等、同工同酬和婚姻自由等各项权利。

（7）推进村（社区）发展建设，指导村民委员会、社区居民委员会工作，支持和促进依法自治，完善服务功能，提升治理水平；组织动员辖区单位和各类社会组织参与基层治理工作，统筹辖区资源，实现共建共治共享。

（8）承办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当年预算执行情况

2023年全年预算数15827.48370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预算数4945.208217万元，项目支出预算数10882.275488万元。上年财政资金结转支出数0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

## 三、整体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 （一）产出完成情况分析

## 南磨房乡政府的部门绩效目标是：2023年收支预算内，按时完成上级单位度对我乡的各项考评指标任务，确保圆满完成以下整体目标：一、全力支持重点项目建设，推进高新产业发展，加快新产业功能布局，不断提升区域核心竞争力；二、进一步挖掘地区潜力，加快优化区域发展环境，创新模式抓发展，提升地区财源建设水平，促进地区经济社会各项事业健康有序推进；三、巩固全地区环境整治工作成果，持续推进功能疏解整治，持续加强生态环境改善、持续完善治理体制机制，全力建设景观环境水平，建设幸福美丽南磨房；四、强化发展共享，推进优质服务供给、推进文化文明建设、提升安全保障品质，集中精力为群众办实事，着力提升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 （二）效果实现情况分析

1.经济效益

各项目的经济效益主要是促进地方经济发展，促进财政收入可持续发展。通过产业转型升级等项目，持续优化营商环境，努力稳固涵养税源，保障我乡财政收入稳定增长，同时对辖区发展起到了带动作用，在保障民生就业等方面也有进一步提升。

2.社会效益

在社会效益方面，通过各项目的落地，维护地区和谐稳定，提高了人民生活水平。为民办实事、街乡治理等项目的完成，解决了居民关注较高的问题，大力提升居民居住环境，提高居民的满足感，整体社会效应明显。

3.环境效益

部分项目的完成极大提升辖区内环境，环境效益较为明显。基本事业费-道路及两侧便道保洁项目保证路段可见垃圾污渍密度符合标准及要求，垃圾清理频率做到日产日清日运，减少了道路垃圾的排放，有效控制扬尘污染，生态环境水平得到全面提升。

4.可持续性影响

各项目都是以环境、经济和社会可持续发展为原则，进行目标设立，并严格执行落实。比如公共服务经费项目已按时足额发放地区社区工作者工资，按月足额缴纳保险及公积金，保障了社区工作者的个人利益，从而确保社区正常、有序、持久运转。

5.服务对象满意度

各项目的服务对象满意度较高，大部分项目是满足辖区居民群众的需求，各科室深入了解民意，贴近群众感受，真正做到项目为民所用、利益为民所谋。

四、预算管理情况分析

我乡为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缓解财政支出压力，不断深化预算管理改革，充分运用预算一体化系统，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加强预算绩效制度建设，积极开展预算支出绩效评价。同时，加强财务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严格按照项目资金管理办法规定，实行专款专用。在资金使用过程中，严格控制项目资金的支出范围，杜绝不符合规定的支出。

五、总体评价结论

（一）评价得分情况

本次绩效自评总体来说，大多数项目均按照计划进行实施，执行率为100%，得分均为100分。极少部分项目未能完成预期目标。

（二）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总体来看，我乡各项目基本运行正常，预算执行情况较好。各项效益指标均达到年初预算要求，项目实施效果也达到预期要求。但部分项目运行过程中仍存在一些问题，未完成预算执行率。部分大额资金项目涉及意向公开、政府采购立项、结算评审等一系列流程较为繁琐，部分环节未能如期进行，致使项目被迫暂缓或延期，导致年终未能完成预期目标。

六、措施建议

进一步加强预算管理，严格按年初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执行，加强与项目科室沟通，督促完成全年预算计划安排。